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Xinhua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719)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 2015 年 4 月 25 日在《證券時報》及巨潮資訊網（<http://www.cninfo.com.cn>）刊登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決議公告》，茲載列有關文檔之中文版，以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張代銘  
董事長

中國 濰博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之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張代銘先生（董事長）  
杜德平先生

非執行董事  
任福龍先生  
徐 列先生  
趙 斌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冠華先生  
李文明先生  
陳仲戟先生

**山東新華制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的內容真實、準確、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一、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山東新華制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通知於 2015 年 4 月 10 日以書面形式發出，會議於 2015 年 4 月 24 日在山東省淄博市高新區魯泰大道 1 號公司會議室召開，應到會董事 8 名，實際參會董事 8 名，其中董事趙斌、杜冠華、李文明及陳仲戟通過通訊方式參會。監事會成員和非董事的副總經理列席了會議。會議由董事長張代銘主持。會議的召開符合有關法律、法規、規章和公司章程的規定。

**二、董事會會議審議情況**

會議審議並通過了以下議案：

1. 通過本公司二〇一五年第一季度報告；

8 名董事贊成本議案，0 票反對，0 票棄權。

2.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另見當日發佈的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公告）。

8 名董事贊成本議案，0 票反對，0 票棄權。

獨立董事對此議案發表了獨立意見。

上述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將提交本公司周年股東大會審議。

**三、備查文件**

第八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記錄。

特此公告。

山東新華制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5 年 4 月 24 日